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05 月 19 日以现场送达的方式发出，并于次日在上海市东大名路 948 号白金湾广场 18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其中现场出席的董事 7 人，委托出席的董事 2 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会议由葛俊杰先生主持（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后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葛俊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简历详见本决议附件。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一）战略投资委员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表决结果，葛俊杰先生、黄毅先生和公茂江先生当选为公司战略投资委

员会委员，其中葛俊杰先生为主任委员。

（二）风控审计委员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表决结果，刘凤委先生、黄毅先生和臧舜先生当选为公司风控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刘凤委先生为主任委员。

（三）薪酬提名委员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表决结果，黄毅先生、潘玉春先生和葛俊杰先生当选为公司薪酬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黄毅先生为主任委员。

（四）预算考核委员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表决结果，潘玉春先生、刘凤委先生和严东明先生当选为公司预算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潘玉春先生为主任委员。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长代董秘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自 2017 年 5 月 22 日起，在公司尚未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之前，由董事长葛俊杰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葛俊杰先生的个人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本决议附件。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3 日

附件：

简历

葛俊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10月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民主建国会第十届中央委员，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1980年8月至1992年1月先后任上海市糖业烟酒公司财会、科长助理、副科长、科长；1992年2月至2006年8月先后任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6年8月至2008年3月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3月至2012年9月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2012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2月至今任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葛俊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现在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葛俊杰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上海市东大名路948号白金湾广场18楼

邮政编码：200080

办公电话：021-55082178

电子信箱：gejunjie@dakangmuye.com